

#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创世漫道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创世漫道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“创世漫道”),与关联人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海联金汇”、002537.SZ)的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“联动优势”)合作,即:通过联动优势是银行供应商的特有关系(创世漫道不具备)与银行合作,通过创世漫道的短信服务能力和通道(联动优势不具备),开展创世漫道特有的短信发送业务,该等短信发送收入由客户经联动优势付给创世漫道。该项关联交易自2019年4月1日起的连续十二个月内的预计总金额为600万元,是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延续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将审议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会议资料,并基于独立判断,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:

一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由于本公司吴鹰董事长兼任海联金汇的董事,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,因吴鹰董事长兼任海联金汇的董事,柳攀董事在关联股东任职,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,关联董事吴鹰、柳攀应当回避表决。

三、本次交易会增加创世漫道的营业收入,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,公司主要业务尚不会因此项关联交易对关联人联动优势形成依赖。有关定价依据交易双方工作量、贡献不同进行分成,不损害非关联股东、中小股东及公司的利益,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(签字):刘宁、郝振平、刘一平

2019年4月8日